

汕头普法

第 7 期

汕头市普法办公室编

2016 年 9 月 18 日

学法懂法 尊师重教

——汕头市举办 2016 年第五场“法律进校园”活动

在新学年开学之际，为增强青少年学生尊师重教的理念，市司法局、市普法办、市广播电视台联合于 9 月 13 日上午在金平区私立广厦学校举办汕头市 2016 年第五场“法律进校园”专场活动，围绕青少年学生的教育权利和义务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市检察院、市教育局、市司法局、市普法办、市律协、市广播电视台和金平区教育局、区司法局、区普法办等单位的领导以及金平区各中小学校的代表出席了活动。

活动由私立广厦学校学生的经典吟唱表演拉开帷幕，该节目将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与当前的“创文”中心工作紧密结

合，运用令人耳目一新的吟唱方式充分发挥国学经典的感召力，传播中华美德正能量，强化思想道德教育，提升学生们做文明守法小公民的意识。随后，来自广东明捷律师事务所的彭童峰律师和汕头市人民检察院的夏梦芸检察官为 300 多名初中部学生上了精彩的法治课。律师从专业的角度为学生讲解校园中师生的法律关系，以及教师与学生的教育权利义务，让学生们了解“尊师重教”不仅仅是一句口号，而是具有约束力的法律规定；检察官则结合青少年学生身边的真实典型案例进行释法，引导学生在学习和生活中正确处理各种关系，从小养成学法守法的良好习惯，共同营造和维护文明的校园环境。活动中还穿插了汕头电视台《双响炮》栏目组为本场活动精心编排的法治小品《尊师重教》，幽默诙谐的表演把活动的气氛推向高潮。

整场活动环环相扣，气氛热烈，台上台下互动积极。学生们对现场主持人、主讲人提出的法治小问题都竞相抢答，表现出对学法的高度热情和对基本法律知识的牢固掌握，使新学年的学习之旅有了良好的开端。

报：省司法厅、省普法办，市委办公室、市委政研室、市人大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市委政法委办公室、市依法治市办公室；陈良贤、刘小涛、孙光辉、陈棉生、邱伟同志

发：市依法治市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市直和中央、省驻汕各相关单位，各区（县）司法局、普法办
